

2019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 2019 FIRST QUARTERLY REPORT

股票代码:002656 股票简称:摩登大道 披露日期:2019年4月



MODERN
AVENUE

摩登大道时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MODERN AVENUE GROUP CO.,LTD.

证券代码：002656

证券简称：摩登大道

公告编号：2019-025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林永飞、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文焱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陈阿妮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 减
营业收入（元）	422,340,535.99	329,235,670.26	28.2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37,559,302.35	37,408,712.83	0.4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 损益的净利润（元）	37,490,388.03	35,700,690.07	5.0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09,523,754.39	-17,889,006.99	712.2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527	0.0525	0.3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527	0.0525	0.3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56%	1.57%	-0.01%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 增减
总资产（元）	3,253,668,340.19	3,339,017,925.80	-2.5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2,391,527,809.19	2,381,333,447.71	0.43%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51,252.95	处置固定资产损失。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22,607.07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8,271.18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80,000.00	
减：所得税影响额	3,460.78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27,250.20	

合计	68,914.32	--
----	-----------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1,030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广州瑞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8.56%	203,520,000	0	质押	101,456,000
					冻结	70,400,000
林永飞	境内自然人	9.32%	66,389,603	49,792,202	质押	18,800,000
					冻结	47,589,603
翁华银	境内自然人	3.62%	25,765,574	25,765,574	质押	25,600,000
江德湖	境内自然人	3.62%	25,765,574	25,765,574	质押	25,600,000
李恩平	境内自然人	3.29%	23,446,674	23,446,674	质押	23,296,000
翁武游	境内自然人	2.69%	19,200,000	0	质押	19,200,000
何琳	境内自然人	2.53%	18,035,902	18,035,902	质押	17,920,000
摩登大道时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	其他	2.47%	17,623,633	17,623,633		
翁武强	境内自然人	2.47%	17,600,000	13,200,000	冻结	17,600,000
东莞市长久创业投资行（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81%	12,882,787	12,882,787	质押	12,882,787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广州瑞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3,52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03,520,000
翁武游	19,2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9,200,000
林永飞	16,597,401	人民币普通股	16,597,401
上海庞增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庞增添益 2 号私募投资基金	11,712,285	人民币普通股	11,712,285
上海庞增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庞增添益 9 号私募投资基金	11,712,284	人民币普通股	11,712,284
章熠	7,027,432	人民币普通股	7,027,432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6,636,800	人民币普通股	6,636,800
杨厚威	5,834,900	人民币普通股	5,834,900
贺峰	5,261,316	人民币普通股	5,261,316
翁武强	4,4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4,400,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林永飞持有瑞丰股份 70% 股权，林永飞、翁武强、翁武游为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章熠通过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股份 32,076,732 股股票；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广州瑞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通过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本公司 28,400,000 股股票；章熠通过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本公司 3,676,732 股股票。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财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报告期末，公司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较上年度期末下降70.23%，主要是报告期公司赎回理财产品所致。

2、其他非流动资产

报告期末，公司其他非流动资产较上年度期末下降44.54%，主要是报告期完成对控股子公司LEVITAS S.P.A.少数股东股权的收购，相应减少了上年末预付股权收购款。

3、短期借款

报告期末，公司短期借款较上年度期末下降52.17%，主要是报告期公司短期银行借款到期，偿还到期银行借款所致。

4、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报告期末，公司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较上年度期末增长36.65%，主要是报告期采购货品增加，应付供应商货款相应增加，其中：应付票据较上年度期末增加1,788.54万元；应付账款较上年度期末增加2,723.06万元。

5、其他应付款

报告期末，公司其他应付款较上年度期末增长49.91%，主要是报告期完成对控股子公司LEVITAS S.P.A.少数股东股权的收购，应付股权转让款增加；以及报告期末应付往来款增加。

6、其他综合收益

报告期末，公司其他综合收益较上年度期末增长157.74%，主要是报告期末境外子公司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增加、以及报告期完成对控股子公司LEVITAS S.P.A.少数股东股权收购相应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增加所致。

7、少数股东权益

报告期末，公司少数股东权益较上年度期末下降90.07%，主要是报告期完成对控股子公司LEVITAS S.P.A.少数股东股权的收购，相应少数股东权益减少所致。

8、营业成本

报告期末，公司营业成本较上年度期末增长53.14%，主要是报告期武汉悦然心动收入增加，相应的移动应用产品海外广告投放支出成本较上年同期增加。

9、研发费用

报告期，公司研发费用较上年同期增长45.97%，主要是报告期研发人员工资及福利费用、无形资产摊销较上年同期增加。

10、财务费用

报告期，公司财务费用较上年同期增长104.38%，主要是报告期汇兑损失、手续费增加，以及利息收入较上年同期减少。

11、信用减值损失

报告期，公司信用减值损失较上年同期下降62.08%，主要是报告期计提坏账准备减少所致。

12、其他收益

报告期末，公司其他收益较上年同期减少，主要是报告期收到的政府补助减少。

13、资产处置收益

报告期，公司资产处置收益较上年同期下降1,078.65%，主要是报告期出售固定资产的损失较上年同期增加。

14、营业外收入

报告期，公司营业外收入较上年同期下降97.62%，主要是报告期收到的装修补贴较上年同期减少。

15、营业外支出

报告期，公司营业外支出较上年同期增长100.18%，主要是报告期支付延期交货赔偿金所致。

16、所得税费用

报告期，公司所得税费用较上年同期下降65.82%，主要是报告期弥补了以前年度结转的可抵扣亏损所致。

17、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报告期，公司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净额比上年同期增长712.24%，主要是报告期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和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较上年同期增加。

18、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报告期，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增长54.46%，主要报告期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和投资支付的现金较上年同期减少。

19、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报告期，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下降15,039.58%，主要是报告期取得借款收到的现

金较上年同期减少。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广州瑞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林永飞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翁武强先生持有的公司部分股票因其与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质押式证券回购纠纷一案被湖南省高级人民法院司法冻结。同时，公司因收到李斐先生、徐响玲女士提交的书面辞职报告，而补选胡圣为公司副总经理、刘文焱为公司财务总监。

重要事项概述	披露日期	临时报告披露网站查询索引
公司控股股东广州瑞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瑞丰集团”）、公司实际控制人林永飞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翁武强先生持有的公司部分股票因其与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质押式证券回购纠纷一案被湖南省高级人民法院司法冻结。司法冻结情况分别为：瑞丰集团被司法冻结 70,400,000 股，占总股本比例为 9.88%；林永飞被司法冻结股份为 47,589,603 股，占总股本比例为 6.68%；翁武强被司法冻结 17,600,000 股，占总股本比例为 2.47%。	2019 年 03 月 11 日	《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持有公司股份被冻结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05）
公司收到李斐先生、徐响玲女士提交的书面辞职报告。李斐先生因个人原因辞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财务总监及董事会秘书的职务，徐响玲女士因个人原因辞去公司董事及审计委员会委员的职务。公司已于 2019 年 3 月 25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及《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胡圣先生担任公司副总经理、刘文焱女士担任公司财务总监，任期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此外，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11 日召开的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补选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同意补选胡圣先生及刘文焱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2019 年 03 月 26 日	《关于非独立董事、高管离职及补选相关董事、高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07）
	2019 年 04 月 12 日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9-012）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于2018年8月29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预案的议案》并予以披露相关内容。2018年9月17日，公司召开了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预案的议案》。公司于2018年10月16日披露了《回购股份报告书》。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尚未实施股份回购的行为。

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于2018年8月29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预案的议案》并予以披露相关内容。2018年9月17日，公司召开了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预案的议案》。公司于2018年10月16日披露了《回购股份报告书》。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尚未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回购股份。

三、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陈国兴;刘金柱; 武汉悦然心动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颜庆华; 曾李青;赵威	其他承诺	一、关于悦然心动历史上历次股权转让事宜，本人承诺如因本人或本人控制的企业未依照法律法规的规定或税务机关的要求缴纳相关税费、而发生被追缴相关税费之情形，或导致悦然心动因此受到处罚的，所有费用均由本人承担。二、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悦然心动及其子公司已经取得生产经营活动所需的必要的全部经营资质、生产许可，如悦然心动及其子公司因经营资	2016年 10月 27日	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有效	严格履行中

			<p>质瑕疵收到处罚或遭受其他损失的，所有因此产生的费用均由本人和其他股东共同承担。三、悦然心动及其子公司历史上存在未取得增值电信业务经营许可证或授权便开展相关增值电信业务活动的情形，本人承诺如悦然心动及其子公司因历史上未取得前述资质即开展经营活动而受到相关部门处罚或遭受其他损失的，或者给摩登大道造成损失的，所有因此产生的费用均由本人和其他股东共同承担。四、悦然心动及其子公司现承租办公所在房屋未办理租赁备案登记手续，本人承诺若悦然心动及其子公司因未办理房屋租赁备案登记手续而被相关部门处罚的，或悦然心动及其子公司因此遭受任何其他经济损失的，所有因此产生的费用均由本人和其他股东共同承担。五、悦然心动设立香港悦然心动网络科技有限公司时未及时办理境外投资的相关手续，如悦然心动或香港悦然心动网络科技有限公司心动因此受到处罚或遭受其他损失的，所有因此产生的费用均由本人和其他股东共同承担。六、如悦然心动因违反相关平台政策或境内外税收法规被处罚或遭受其他损失的，所有因此产生的费用均由本人和其他股东共同承担。</p>			
	陈国兴;广州瑞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林永飞;刘	其他承诺	<p>(一) 人员独立: 1. 保证摩登大道的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p>	2016年10月27日	自承诺函签署日之日起持续有效,	严格履行中

	<p>金柱;武汉悦然心动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颜庆华;赵威</p>		<p>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在摩登大道专职工作,不在本人及本人控制的企业(简称"关联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且不在本人及本人关联企业领薪。2.保证摩登大道(包括其子公司)的财务人员独立,不在本人及本人关联企业中兼职或领取报酬。3.保证摩登大道拥有完整独立的劳动、人事及薪酬管理体系,该等体系和本人及本人关联企业之间完全独立。(二)资产独立:1.保证摩登大道具有独立完整的资产,摩登大道的资产全部能处于摩登大道的控制之下,并为摩登大道独立拥有和运营。保证本人及本人关联企业不以任何方式违法违规占有摩登大道的资金、资产。2.保证不以摩登大道的资产为本人及本人关联企业的债务提供担保。(三)财务独立:1.保证摩登大道建立独立的财务部门和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四)机构独立:1.保证摩登大道建立健全股份公司法人治理结构,拥有独立、完整的组织机构。2.保证摩登大道的股东大会、董事会、独立董事、监事会、总经理等依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独立行使职权。3.保证摩登大道拥有独立、完整的组织机构、与本人及本人关联企业间不发生机构混同的情形。(五)业务独立:1.保证摩登大道拥有独立开展经营活动的资产、人员、资质和能力,</p>		<p>直至承诺人不再成为摩登大道关联方股东为止。</p>	
--	-------------------------------------	--	---	--	------------------------------	--

			具有面向市场独立自主持续经营的能力。2. 保证本人除通过合法程序行使股东权利之外，不对摩登大道的业务活动进行干预。3. 保证尽量减少本人及本人关联企业与摩登大道的关联交易，无法避免的关联交易则按照“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依法进行。（六）保证摩登大道在其他方面与本人及本人关联企业保持独立。			
	陈国兴;广州瑞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林永飞;刘金柱;翁武强;翁武游;武汉悦然心动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严炎象;颜庆华;赵威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1、截至本承诺函签署之日，本人未直接或者间接的从事与摩登大道（包括摩登大道的下属公司，下同）及悦然心动相竞争的业务。2、本人未来亦将不直接或间接的从事与摩登大道相竞争的业务，以避免与摩登大道的生产经营构成可能的直接的或间接的业务竞争；3、如本人及本人拥有控制权的其他企业（若有）有任何商业机会可从事或参与任何可能与摩登大道的生产经营构成竞争的活动，则立即将上述商业机会书面通知摩登大道，如在通知中所指定的合理期间内，摩登大道书面作出愿意利用该商业机会的肯定答复，则尽力将该商业机会优先提供给摩登大道。	2017年10月27日	1.自承诺函签署之日起生效，承诺人在作为摩登大道控股股东期间内持续有效且不可变更或撤销；2.自承诺函签署之日起生效，承诺人在作为摩登大道实际控制人期间内持续有效且不可变更或撤销；3.自承诺函签署之日起生效，承诺人在作为摩登大道股东期间内持续有效且不可变更或撤销。	严格履行中
	陈国兴;刘金柱;武汉悦然心动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颜庆华;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	在本人（本企业）作为摩登大道的股东（或是股东关联方）期间，本人（本企业）控制的企业将尽量减少并规范与摩登大道及	2016年10月27日	自资产重组完成后，承诺人作为摩登大道的股东（或是股	严格履行中

	赵威	诺	<p>下属子公司的关联交易，不会利用自身作为摩登大道股东的地位谋求与摩登大道在业务合作等方面给予优于市场第三方的权利；不会利用自身作为摩登大道股东的地位谋求与摩登大道达成交易的优先权利。若存在确有必要且不可避免的关联交易，本人（本企业）控制的企业将与摩登大道或下属子公司依法签订协议，履行合法程序，并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上市规则》、摩登大道章程等有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和办理有关内部决策、报批程序，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摩登大道及摩登大道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p>		东关联方） 期间	
	陈国兴;刘金柱; 武汉悦然心动投资 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颜庆华;曾李青;赵威	业绩承诺 及补偿安 排	<p>1、承诺悦然心动 2016 年度、2017 年度和 2018 年度实现的净利润分别不低于 3,300 万元、4,550 万元、6,150 万元；2、如在承诺期内，悦然心动截至当期期末累计实现净利润数低于截至当期期末累计承诺净利润数的，承诺方应优先以通过本次交易而取得的上市公司股份对上市公司进行补偿，股份补偿方式不足以补偿的部分由承诺方以现金进行补偿；3、如承诺方当年需向上市公司支付补偿的，则先以其因本次交易取得的尚未出售的股份进行补偿，不足的部分以现金补偿。承诺方内部按各自在本次交易中获得的交易对价占承诺方在本次交易所获总对价的比例承担补偿责任；4、</p>	2016 年 10 月 27 日	承诺期为 2016 年度、 2017 年度 和 2018 年 度	严格履 行中

			承诺方内部就其应承担的补偿事宜互负连带责任。			
	陈国兴;刘金柱; 武汉悦然心动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颜庆华; 曾李青;赵威	股份限售 承诺	本企业/本人通过本次收购获得的摩登大道新增股份自该等新增股份上市之日起至 12 个月届满之日不得以任何方式进行转让。12 个月法定锁定期限届满后,本企业/本人通过本次收购获得的摩登大道新增股份按照下述安排分期解锁:第一期:自新增股份上市之日起满 12 个月且 2016 年度对应的业绩补偿义务(如有)已履行完毕的,其本次取得的新增股份中的 30%扣减前述因履行 2016 年度对应的补偿义务已补偿股份数量(如有)后的剩余部分可解除锁定;第二期:自新增股份上市之日起满 24 个月且 2017 年度对应的业绩补偿义务(如有)已履行完毕的,其本次取得的新增股份中的 30%扣减前述因履行 2017 年度对应的补偿义务已补偿股份数量(如有)后的剩余部分可解除锁定;第三期:自新增股份上市之日起满 36 个月且 2018 年度对应的补偿义务(如有)已履行完毕的,其本次取得的新增股份中的 30%扣减前述因履行 2018 年度对应的补偿义务已补偿股份数量(如有)后的剩余部分可解除锁定。第四期:自新增股份上市之日起满 48 个月且 2016 年度、2017 年度及 2018 年度对应的补偿义务(如有)已履行完毕的,其本次取得的新增股份中	2016 年 10 月 27 日	1.本次资产重组新增股份上市之日起至 12 个月届满之日; 2.上述 12 个月法定锁定期限届满起满 12 个月、24 个月、36 个月、48 个月; 3.本次资产重组新增股份上市之日起满 48 个月后。	严格履行 中

			尚未解锁的剩余股份可解除锁定。在本协议约定的补偿期内，如果悦然心动当年累积实际实现的净利润不足承诺的累积应实现的净利润的 50%，则本企业/本人在本次交易中取得的新增股份中尚未解除锁定部分延长至新增股份上市之日起满 48 个月后方可解除锁定。			
	陈国兴;刘金柱; 颜庆华;赵威	其他承诺	截至本声明与承诺作出之日，悦然心动及其子公司不存在因违反中国大陆以外的税收法规被立案调查、处罚或起诉的情况，如悦然心动及其子公司因违反中国大陆以外的税收法规被立案调查、处罚或起诉，或因此遭受其他损失的，所有因此产生的费用均由本人及作出此承诺的悦然心动股东共同承担。	2017 年 01 月 19 日		严格履行中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林永飞;翁武强	股份减持承诺	在担任董事、监事、高管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六个月内，不转让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在申报离任六个月后的十二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发行人股票数量占其所持有发行人股票总数的比例不超过 50%。	2012 年 02 月 16 日		严格履行中
	翁武游;杨厚威	股份减持承诺	离职后六个月内，不转让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在申报离任六个月后的十二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发行人股票数量占其所持有发行人股票总数的比例不超过 50%。	2012 年 01 月 10 日	任职期间、离职后六个月内，申报离任六个月后十二个月内	已履行完毕
	摩登大道时尚集	分红承诺	发行上市后的前三个会计	2012 年	上市期间	严格履

	团股份有限公司		年度，公司每年以现金形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的百分之三十；发行上市三年后，公司可根据生产经营情况、投资规划和长期发展的需要确定现金分红比例，但各年度以现金形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的百分之十；同时，公司可以根据各年度的盈利及现金流状况，在保证最低现金分红比例的前提下，实施股票股利利润分配办法。	02 月 28 日		行中
	广州瑞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1. 自承诺函出具之日起，不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单独或与他人合作、直接或间接）从事与本公司相同、相似或在任何方面构成竞争的业务；2. 不直接或间接投资控股于业务与本公司相同、类似或在任何方面构成竞争的公司、企业或其他机构、组织；3. 如瑞丰集团直接或间接参股的公司从事的业务与本公司有竞争，则瑞丰集团将作为参股股东或促使瑞丰集团控制的参股股东对此等事项实施否决权；4. 如果未来瑞丰集团或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拟从事的新业务可能与本公司存在同业竞争，瑞丰集团将本着本公司优先的原则与本公司协商解决；5. 如瑞丰集团或其所控制的其他企业获得的商业机会与本公司主营业务发生同业竞争或可能发生同业竞争的，瑞丰集团承诺将上述商业机会通知本公司，在通知中所指定的合理期间	2012 年 02 月 16 日	上市期间	严格履行中

			<p>内，如本公司作出愿意利用该商业机会的肯定答复，则瑞丰集团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将放弃该商业机会，以确保本公司及其全体股东利益不受损害。如因未履行上述承诺给本公司造成损失的，瑞丰集团将赔偿本公司因此而遭受的一切损失。</p>			
	林永飞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p>1. 自出具承诺函之日起，林永飞不以任何方式在中国境内、境外直接或间接从事与本公司相同、相似或相近的，对本公司业务在任何方面构成或可能构成直接或间接竞争的任何业务及活动；2. 与林永飞有直接及间接控制关系的任何除本公司（含其子公司）以外的其他公司亦不在中国境内、境外直接或间接地从事或参与任何在商业上对本公司业务有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任何业务及活动；3. 不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投资于业务与本公司相同、相似或相近的或对本公司业务在任何方面构成竞争的公司、企业或其他机构、组织；4. 不会向其他业务与本公司相同、相似或相近的或对本公司业务在任何方面构成竞争的公司、企业或其他机构、组织、个人提供专有技术或提供销售渠道、客户信息等商业秘密。5. 保证其直系亲属，包括配偶、父母及配偶的父母、年满 18 周岁的子女及其配偶等，也遵守以上承诺。如因未履行上述承诺给本公司造成损失的，</p>	2012 年 02 月 16 日	上市期间	严格履行中

			林永飞将赔偿本公司因此而遭受的一切损失。			
	林永飞	其他承诺	若因广州卡奴迪路服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卡奴迪路）或任何第三方对卡奴迪路品牌或产品的虚假宣传行为，导致卡奴迪路需承担的任何赔偿责任或产生任何损失，相关赔偿金及费用均由林永飞先生全部承担，概与卡奴迪路无关。”	2012年 01月 10日	上市期间	严格履行中
	东莞市长久创业投资行（有限合伙）；广州瑞德金晟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何琳；胡卫红；江德湖；寇凤英；李恩平；梁美玲；摩登大道时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上海海通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代为承诺）；翁华银	股份限售承诺	自本次非公开发行结束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本方不转让本次认购股份。	2015年 06月 08日	自本次非公开发行结束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	严格履行中
	陈马迪；广州瑞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郭葆春；赖小妍；梁洪流；林峰国；林永飞；刘文焱；刘运国；翁武强；翁武游；杨厚威	股份减持承诺	自该声明承诺函出具之日起至发行人本次非公开发行完成后六个月内，其及其关联方不会减持发行人股票或作出减持计划；若其及其关联方未履行上述承诺，则减持股票所得收益归发行人所有。	2015年 11月 16日	自该声明承诺函出具之日起至发行人本次非公开发行完成后六个月内	已履行完毕
	摩登大道时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及其全体参与员工	其他承诺	其认购发行人非公开发行股票的资金系向发行人及其下属公司的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骨干员工等人员募集的资金，其资金来源于其合法薪酬和通过法律、行政法规允许的方式取得的自	2015年 11月 20日	自承诺作出之日起有效	严格履行中

			筹资金，资金来源合法合规，其本人最终出资不包含任何杠杆融资结构化设计产品，不存在任何分级收益等结构化安排，相关份额系其本人实益拥有，不存在接受他人委托代为认购、代他人出资或向第三方募集资金参与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情形。			
	东莞市长久创业投资行（有限合伙）;广州瑞德金晟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承诺	其认购发行人非公开发行股票的资金来源于其自有或自筹资金，其合伙人对其的相关出资均不存在接受他人委托认购、代他人出资代持、委托持股、信托持股或向第三方募集资金的情形，发行人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直接或间接向其提供任何形式的财务资助或者补偿，与发行人及其实际控制人均不存在关联关系及其他利益安排，且其各合伙人与其他合伙人之间亦不存在任何形式的分级收益等结构化安排或为他方代持、受托持有出资份额的安排。	2015年 11月 20日	自承诺作出之日起有效	严格履行中
	何琳;胡卫红;江德湖;寇凤英;李恩平;梁美玲;翁华银	其他承诺	其认购发行人非公开发行的资金来源于其自有资金和通过法律、行政法规允许的方式取得的自筹资金，资金来源合法合规，其本人出资不包含任何杠杆融资结构化设计产品，不存在任何分级收益等结构化安排，相关份额系其本人实益拥有，不存在接受他人委托代为认购、代他人出资或向第三方募集资金参与认购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情形，发行人及其控股股东、实	2015年 11月 20日	自承诺作出之日起有效	严格履行中

			际控制人未直接或间接向其提供任何形式的财务资助或者补偿，与发行人及其实际控制人均不存在关联关系及其他利益安排。			
	1.东莞市长久创业投资行（有限合伙）之合伙人 东莞市长有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黎建强;2.广州瑞德金晟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之合伙人 陈萌、郭宏志、 蒋潇杨、李勇、 林华爱、权威、 唐海珠、肖菊、 叶磊刚	其他承诺	本人在本次非公开发行完成后，于认购的相关股票锁定期内，不转让本人在本合伙企业的全部或部分财产份额或以其他方式退出本合伙企业。	2015年 11月 20日	非公开发行股票锁定期内	严格履行中
	陈马迪;郭葆春; 赖小妍;梁洪流; 林峰国;林永飞; 刘文焱;刘运国; 翁武强;翁武游; 杨厚威;张勤勇	其他承诺	除本人参与本次公开发行的发行对象摩登大道时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外，本人及其关联方没有、且亦不会违反《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第十六条及其他有关法规的规定，没有、且亦不会直接或间接对本次公开发行的发行对象及其最终出资人（包括有限合伙企业的合伙人）提供任何形式的财务资助或者补偿。	2015年 11月 16日	自承诺作出之日起有效	严格履行中
	摩登大道时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承诺	除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参与发行人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外，公司与本次公开发行的发行对象及最终出资人不存在关联关系及其他利益安排，公司及公司控制的企业没有、且亦不会违反《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第十六条及其他有关	2015年 11月 20日	自承诺作出之日起有效	严格履行中

			法规的规定，没有、且亦不会直接或间接对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发行对象及其最终出资人（包括有限合伙企业的合伙人）提供任何形式的财务资助或者补偿。			
	广州瑞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承诺	1、承诺其及其关联方没有、且亦不会违反《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第十六条及其他有关法规的规定，没有、且亦不会直接或间接对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发行对象及其最终出资人（包括有限合伙企业的合伙人）提供任何形式的财务资助或者补偿。2、自声明承诺函出具之日起至发行人本次非公开发行完成后六个月内，其及其关联方不会减持发行人股票或作出减持计划；若其及其关联方未履行上述承诺，则减持股票所得收益归发行人所有。	2015年11月20日	自承诺作出之日起有效	严格履行中
股权激励承诺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摩登大道时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使用承诺	本次暂时性补充流动资金期间不进行证券投资等高风险投资及为他人提供财务资助；公司将确保上述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剩余募集资金的安全，依据业务实际需要来补充流动资金，并于使用期届满前将上述资金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2016年05月18日	2016年5月18日至2017年5月17日	已履行完毕
	摩登大道时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使用承诺	在本次股权转让交易后的十二个月内，除已经收回对外提供财务资助外，不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将募集资金投向变更为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将超募资金永久	2017年03月24日	2017年3月24日至2018年3月23日	已履行完毕

			性用于补充流动资金或者归还银行贷款。			
	林永飞;翁武强; 翁武游;严炎象	股份减持 承诺	自本次减持计划披露之日起连续六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系统出售的股份低于公司股份总数的 5%。	2017年 06月 23日	2017年6月 23日至 2017年12 月22日	已履行 完毕
	林永飞;翁武强; 翁武游;严炎象	股份减持 承诺	自本次减持计划披露之日起连续六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系统出售的股份低于公司股份总数的 5%	2018年 01月 26日	2018年1月 19日至 2018年7月 18日	已履行 完毕
	广州瑞丰集团股 份有限公司	其他承诺	在 2018 年 12 月 24 日至 12 月 28 日期间，摩登大道及其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的全体员工使用自有资金（不能使用融资融券或者结构化、配资等）通过二级市场竞价净买入摩登大道股票且连续持有 12 个月以上的。若前述员工因在倡议购买期间买入公司股票全部卖出时实际产生收益低于 8% 的，承诺收益差额部分由瑞丰集团予以补偿；上述股票超额收益则归员工个人所有。若员工净买入摩登大道股票连续持有时间不足 12 个月即发生减持行为的，则瑞丰集团不予任何补偿。	2018年 12月 18日	如满足补偿条件，瑞丰集团将在被倡议人满足补偿条件的股票完全卖出完毕	严格履 行中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应当详细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的工作计划	不适用					

四、对 2019 年 1-6 月经营业绩的预计

适用 不适用

五、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资产类别	初始投资成本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报告期内购入金额	报告期内售出金额	累计投资收益	期末金额	资金来源
其他	44,343,908.71	0.00	0.00	11,000,000.00	42,143,908.71	0.00	13,200,000.00	自有
合计	44,343,908.71	0.00	0.00	11,000,000.00	42,143,908.71	0.00	13,200,000.00	--

六、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七、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八、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未发生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

摩登大道时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林永飞

2019年4月25日